

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第 9 次(第 763 次) 董事會議事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10 年 7 月 16 日下午 4 時 50 分

貳、提會報告事項

奉經濟部110年5月10日經人字第11000596390號函示：

「貴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，分別由現任董事長楊偉甫及總經理鍾炳利續任一案，業經行政院核復准予照辦，並請依規定程序辦理。」，特提出報告。

參、討論事項

一、案由：據楊董事長偉甫提議，奉經濟部函示，本公司總經理職務由現任鍾總經理炳利續任，業經行政院核復准予照辦並依規定程序辦理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(一)依據經濟部110年5月10日經人字第11000596390號函辦理。

(二)公司法第29條規定：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之委任、解任應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，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15名出席董事(已達15名應出席董事過半數)，全體一致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(無)

伍、會議結束(下午 4 時 55 分)